

B 类

公开

丘北县民族宗教局文件

丘族函〔2020〕15号

丘北县民族宗教局关于对丘北县十七届人大第四次会议第 202 号建议的答复

李树兰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将那苴村民委那苴下寨村小组列为民族团结示范村建设的建议》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树皮乡那苴村是民族杂居的村民委，为了维护民族团结、振兴经济发展，繁荣社会稳定，实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是非常有必要的。由于今年是脱贫攻坚决胜之年，我局大力向上争取项目资金 1100 万元，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安排此项资金列入乡村旅游项目基础设施项目，实施内容为进村道路，分布在全县 5 个乡镇 17 个村小组，故暂不能安排你村实施 100 万元的民族团

结进步示范村。你村项目已列入 2021 年规划，待 2021 年项目资金下达将及时与代表接洽，早日促成项目落地。

特此函达

丘北县民族宗教局

2020 年 9 月 30 日

（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杨艳英，0876-3017261）